

证券代码：300257

证券简称：开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10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飞渡路 851 号一号楼三楼培训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全资子公司在肯尼亚投资建设年产 48 万吨绿色化肥及配套地热电站项目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3、上述议案 1 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上述议案 2-4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3）进行登记；
-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3）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式样见附件 2），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封须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登记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9:00-11: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飞渡路 851 号一号楼三楼培训室。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2) 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

(3) 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4)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 5、股东会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具体投票流程见附件 1）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50257; 投票简称: 开山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 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票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票          |
| ...           | ...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        |  |           |  |
|--------|--|-----------|--|
| 姓名/名称  |  | 身份证号/执照号码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
| 是否本人参会 |  | 备注        |  |

附件3: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结果 |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全资子公司在肯尼亚投资建设年产48万吨绿色化肥及配套地热电站项目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2.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